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临时）会议于2024年5月30日上午在公司七楼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方式召开。公司于2024年5月24日以电子邮件、传真及书面形式送达了本次会议的通知及文件。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明盛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孙公司北京中物振华贸易有限公司拟与龙岩交发睿通商贸有限公司签署沥青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2票。关联董事陈明盛先生、徐红涛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及《证券时报》的《关于全资孙公司拟签署沥青采购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审议通过《关于重新制定〈投资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投资管理办法》（2024

年5月)。

三、备查文件

1.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 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例会决议。

特此公告。

龙洲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31日